**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104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校日班級經營計畫報告書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級 | 二年13班 | 導師 | 陳雪芬 | 實習導師 | 蘇苑瑜 |
| 類別 | 重要內容 | | | 備註 | |
| 個人教育理念 | 1. 真誠尊重：每個學生都是完整獨立的個體，師生應真誠相待，相互尊重。 2. 教學相長：教育的核心在學生，教育的靈魂在老師，教育的責任在家庭、學校與社會的配合。 3. 快樂學習：培養主動、積極、快樂、自信與自我負責的學習態度。 4. 學行並重：以專心學習為基礎，進而踏實做事，以達到誠實做人為目標。 | | | 誠實互信自主負責  學校主要分機：  教務處225  學務處251  國文科330、331  英文科322  數學科310  社會科340  自然科350、352 | |
| 班級經營目標 | 1. 班級像個大家庭，同學間互信互助，切磋上進。 2. 同學能自愛自律，合群守紀，維護班級榮譽。 3. 同學能敬業樂群，相互欣賞包容；能分享奉獻，感恩惜福；能熱心服務，負責盡職。 4. 強調務實的學習態度，期望每個同學適應高中生活，身心與課業均衡發展，培養獨立自主的能力。 | | |  | |
| 作息與  常規 | 1. 守時守規，作息正常，遵守班級公約。（7:30前為打掃活動，7:30參加晨考）。 2. 事假須事先請假；病假當天上午來電告知。三日內完成請假手續（請帶證明文件、收據或藥袋）。曠課時數超過40小時將於期末會議輔導轉學。 | | | 1. 星期一、星期二皆上課至第八節，即5:00放學。 2. 直接向導師請假。 | |
| 重要行事與活動 | 1. 第一次期中考：10月13、14日 2. 第二次期中考：12月3、4日 3. 期末考：1月18、19、20日 4. 段考成績單大約考後二週內發放，請家長務必親自簽名，回條於三日內繳回導師處；學期成績單於寒、暑假返校日發放。 | | | 1. 校慶活動：11月7日，並於11月9日補假。 2. 日本高校四條畷高校交流：10月15日。 | |
| 家長配合事項 | 1. 督促孩子每天準時到校，並留意返家時間與安全事項。 2. 關注孩子飲食與身心健康，多鼓勵少責備。 3. 了解成績考查辦法，督促孩子自我管理。 4. 協助孩子認識多元入學及考試方案，及早做生涯規劃。 5. 留意孩子青春叛逆期轉變與課業瓶頸期的調適。 6. 留意孩子交友與感情問題，並隨時與老師聯絡。 | | | 請假單、績單務請親自簽名；尤其應提醒孩子準時銷假，並協助關懷缺、曠課情形，以免影響學習狀況與德育成績。 | |
| 親師聯絡方式 | 1. 平日聯絡多請利用上班時間，若導師不在，請留電即可；若需面談，請先以電話約定時間。 2. 歡迎隨時上學校網站查閱相關活動訊息。 | | | 國文科辦公室  陳雪芬 老師  27535968—330  秘書室  蘇苑瑜 老師  27535968—212  學務處請假專線  27535968—257、258 | |